

吉林参事文选

第二辑

● 主编 阎书勤

给云坤书记、洪虎省长的建议信

云坤书记、洪虎省长：

你们好！

最近，我来往于吉长两市采访多次，遇到若干朋友均提到米凤君同志到吉林“私访”之事，开始并未引起我的注意，后来谈的人多了，我也做了一点调查，感到事情虽小意义重大，是我省“三讲”成果的具体体现。目前两市领导形成了互比互学，你追我赶的良好风气，很是值得提倡。为此，特向您们汇报如下：

8月下旬，米凤君同志和秘书长吴大勇同志一起，既未知会吉林市领导，也未带更多随员，两人驱车悄悄地到吉林市实地考察该市的城市建设，看了松江中路，看了世纪广场，看了锦东小区等多处城建改造工程。中午，两人在小饭馆吃了点便饭即返回长春市。

米凤君同志“私访”吉林市后，很有感触，认为吉林市确实变化很大，确有许多值得学习的地方。随后又责成副市长刘元俊同志带领长春市城建等有关部门的领导，亦然没有通知吉林市领导，悄悄地去，悄悄地回。据说，此行对长春市城建等部门领导触动很大，均表示要好好学习吉林市的干劲、闯劲。

吉林市田学仁和王照环同志事后知道米凤君及长春

市领导“私访”吉林市的情况后，找到米凤君同志“要意见”、“要指示”，表现了虚心找差距的姿态，并在有关会上把米凤君等长春市领导的“私访”看成是对吉林市工作的鼓励和鞭策，要求大家以此为动力干好工作。

长春市与吉林市领导这种不讲客套、真干实事的做法很好，很值得提倡：

一、真心实意学习别人的长处，这是一种“虚怀若谷”的大家风范。这种“比着干好工作”的精神值得发扬。

二、不搞形式主义，不搞虚套，多干事、少“整景”的作风实在好。特别是米凤君同志这种实实在在学习别人长处的作法，在领导干部中似乎久违了，使人感到老传统又回来了。

三、长吉“两市”最近两年“比学赶”的劲头很足，把握这种好势头和正确的方向，对全省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四、为此，建议省委、省政府领导通过一定形式对长吉两市这些好的作法给予表扬与肯定，但又不要导致到形式主义上去。

以上看法和建议当否，供参考。

大公报东北办事处主任
吉林省人民政府参事
邵 干

1999年9月29日

第一部分 参事调研报告、建议

批办情况：

10月15日洪虎省长批示：凤君同志的做法值得提倡，建议云坤同志在适当的场合给予表扬。

给洪虎省长的信

洪省长：

您好！

今年初，香港特区政府依据“香港跨世纪发展总体战略”，制定了将香港建成国际中医药研究、制造、销售中心（也称中药港）的目标。这是香港政府的一个重大决策。信息传出后，上海、四川、北京等省、市中医药界纷纷响应，展开与香港中医药界的联手行动。上海医药管理局与香港媒体于7月21日邀请医药产业专家学者举行“中药港建设座谈会”，四川省于9月中旬邀请香港中医药专家学者赴川考察，共商建设中药港合作事宜。

最近，香港方面又定于11月10日举行大型“99中国中医药成就（香港）展”。这是香港制定“中药港”战略后第一次大规模的、有国内外多方人士参加的中医药盛会，引起香港及东南亚各国投资商、经销商、制造商及科研部门的重视。为此，在大公报东北办事处的串联下，以省医药管理局牵头，我省也计划组织本省中药企业、科研、医教等单位参加的赴港推介交流团，并得到了各单位的响应，认为这是一次招商引资，推销产品难得的机遇。

但是，最近这一计划将要搁浅。原因是省直机关即将开展“三讲”，省医药管理局领导和工作人员在“三讲”不能外出。我想随着“三讲”的普遍展开，其它单位也可能遇到类似问题，对此，我提如下建议：

1. “三讲”重要是毫无疑问的。但是“三讲”可以补课，商机却稍纵即逝，是难以挽救的。我们不能再搞过去“雷打不动”那一套了。要区分情况加以正确处理。最好是两者兼顾，兼顾不了的，应该视具体情况具体处理。对此我建议：①以我省单方面为主的活动，凡是与“三讲”冲突的可以延缓之；②涉及外省双方或多方合作的活动，应该顾全大局，不宜轻言变动，经过主管领导批准变通处理；③参与重大经济活动又对全省经济影响大的应保证按期参加活动，组织“三讲”补课班。绝不能因“三讲”冲击了重大经济活动。这样，才能真正做到“三讲”与实际工作两不误。

2. 上层领导可以集中封闭学习一个月、两个月、三个月甚至更长时间，而厅局工作部门、市县级是否全部集中？是否需要全封闭？可否组成“三讲”、工作两个班子，两套人马？一套搞“三讲”，另一套抓工作？然后轮流对调。道理很简单：越是到工作部门和基层工作越具体，越实际，是耽误不得的。

以上建议可否供参考。

省政府参事 邵干

1999年9月28日

批办情况：

9月30日**洪虎省长**批示：此件请玉杰、学芳同志阅。淑莹同志：你是否知道此事，如原已承诺参展，不要轻易推掉这难得的机遇。我们正酝酿与香港合作发展中药现代化，这又是展示“北药”的极好机会。主要负责人如不便离开，可派其他人去。重点是组织企业去参展，请你协调一下此事。

10月1日**刘淑莹副省长**批示：医药局徐文芳局长：请按洪省长指示办。此事要很好组织，一要抓住此机遇，二要重视实效，三要抓紧，因时间紧迫。

10月26日**省委副书记陈玉杰**批示：此件是10月25日才转到，请“三讲”办速与医药局联系，如去香港参展，请巡视组同医药局共同商量个意见，报“三讲”办，尽量做到“两不误”。

执法部门不可乱用手中权力

洪虎省长：

您好！

最近，我去长春市福春木业公司（中外合资企业）采访，发现各地法院乱用手中权力，随意强行从合资企业划款，外商意见很大。虽属个案，但事关我省投资环境，特向您报告如下：

吉林省福春木业有限公司是长春胶合板厂和长春胶合板分厂与香港大福国际集团合资兴建的中国法人企业。合资前，长春胶合板厂债务累累，濒临倒闭，但合资以来的六年中，企业的生产管理、效益等多项指标年年上升，在外方总经理（因大福集团占 55% 的股份）的直接领导下，截止 98 年底，已累计上缴国家各项税款 2000 多万元，并解决了几百人就业的问题。然而，自 96 年开始至今，该公司一直受到来自法院的强行划款问题的困扰，以致于在今年的该公司董事会上做出决定，如果不能尽快解决个别法院的划款行为，香港大福国际集团将准备撤走投资。

法院之所以强行从合资企业划款，其原因是合资的中方即长春胶合板分厂在合资前拖欠银行贷款及货款等达 700 多万元，该分厂无力偿还，于是各地方法院依据

债权人的要求开始了强行划款行为。早在 1996 年省高法就已下发了吉高法〔1996〕39 号“关于不宜直接执行合资企业的财产偿还中方投资者原有债务的紧急通知”，明确规定：“不宜直接对合资企业财产采取执行措施……，已经违反规定将合资企业财产划拨的，要自查自纠，执行回转，挽回影响，再发生类似问题，按错案追究有关人员责任。”福春木业的外方经理手拿此通知对照 1996 年至今的 8 次强行划款，心中不解且很是气愤，他希望有一个依法公正的解释。

按道理说，债权人应通过法院执行长春胶合板分厂每年一次的分红款，而不应该“走捷径”直接从合资企业帐号上大笔划款。这种不顾法纪，不顾上级法院明令禁止而强行划款的做法对外商刺激很大，认为是我们“法律没有尊严、投资软环境欠佳”的表现。如此下去谁还敢来吉林合资合作呢？

省委、省政府决定实行开放带动战略，任何部门任何个人都要认清这一全局，服从全局，不可以局部小利影响大局。

以上当否，仅供参考！

顺致

钧安！

省政府参事 邵 干

1999 年 11 月 5 日

批办情况：

11月10日**洪虎**省长批示：玉杰同志：此信可否请你批转省委有关部门实地调查一下，若情况属实应批转法院系统尽快处理，妥否，请酌。

11月24日**陈玉杰**批示：请省委政法委、省委督查室派人，按洪虎省长的批示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又及洪虎省长的批件是23日才收到，请省委办公厅查一下是哪个环节，拖延这么长时间，过去也有过，两个院的文件传递时间太长。

关于请有关部门 组织我省援藏人员座谈的建议

今年是西藏实行民主改革 40 周年，中央电视台特此播映大型电视片《西藏风云》，反映十分强烈。据了解，我省从 1979 年开始先后选派过几批援藏人员赴西藏参加一年或数年工作，为西藏的建设与发展做出了贡献。仅 1979 年派出的第一批援藏人员就有 30 多位，他们克服了许多困难，在高等教育、农、林等工作岗位上坚持工作了三年之久，为藏族同胞服务，深受欢迎，许多事迹是很感人的。今天，祖国的西藏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巨大变化，当年这些援藏的同志多已年逾花甲，有的回来身体不好已经故去，多数也已离退休，他们从电视上看到今天繁荣昌盛的新西藏，十分激动，感慨万千。所以建议省有关领导部门（组织、人事、宣传、教育、共青团、新闻等）组织当年援藏人员举行座谈会一类的活动，请他们畅谈感想，宣传党的民族政策、统战政策的伟大胜利，既是回顾总结我省为西藏建设发展所作的工作，又是对这些老同志付出的肯定，同时也可对青少年进行宣传教育，是十分有意义的一件事，特此提出建议。

第一部分 参事调研报告、建议

省政府参事 程士瑛

1999年11月15日

批办情况：

11月19日洪虎省长批示：此建议很好，可否请哲洙同志商苏荣同志在年前召开一次座谈会。

12月3日苏荣同志批示：照办。具体事宜由省委办公厅安排。

黄龙建设经验值得学习借鉴 面临问题建议关注扶持

1999年12月24日，在黄龙公司技改扩能工程竣工投产后，我们四名参事在参事室组织下，前往黄龙公司走访调研。通过座谈和对生产全过程的考察，我们深感黄龙公司依靠自我积累坚持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之路的宝贵经验值得学习借鉴；同时也看到了该公司及我省玉米淀粉行业面临的形势和问题应引起关注和扶持。为此提出几点看法和建议，谨供领导参考。

一、高起点投入，低成本扩张，自强不息，滚动发展

黄龙食品工业公司是我国在“八五”期间投资兴建的四家年产10万吨级玉米淀粉装置之一，也是四家中唯一一家生产运行稳定、生产规模大步跨越、建设投资获得显著效益的建设项目。该项目由吉林省吉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香港广南（集团）公司合资兴建，其宗旨是将吉林省玉米资源优势转变为经济优势，将玉米原粮出口转变为深加工产品出口，解决农民“卖粮难、贮粮难”及粮食经营亏损等问题，从而实现农业产业化、商品化和现代化。

黄龙公司建设伊始，就瞄准了国内外两个市场，站在历史的高度，站在世界同行业顶尖水平的高度，站在农业产业化、现代化的战略高度去确定投资方向。以高起点投入，低成本扩张，依靠自身积累不断扩大经济规模，实现了滚动发展。在整个发展中经一期创建、二期扩能、三期改造三个阶段。

一期工程投资 4100 万美元，技术上引进美国先进的玉米湿法加工技术；主要设备是从美国、荷兰、德国、意大利等国家引进的，生产全过程采用大型计算机集中控制，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1989 年 8 月动工兴建，1991 年 11 月建成投产，计划工期为 33 个月，实际用了 27 个月，比计划工期提前 6 个月，1993 年初达到设计能力，日处理净化后玉米 600 吨，年生产淀粉 11.6 万吨，吨淀粉建设投资为 351.9 美元。由于工艺和设备先进，加之员工们精心操作，产品质量很快达到设计指标，无论淀粉的感观指标还是理化指标均超过国内同类产品水平，产品一投放市场就引起轰动，实现了大部分产品出口目标。1993 年淀粉获得“中国首届农业博览会金奖”，1994 年被评为“吉林名牌”产品。公司靠优秀的品质和良好的服务赢得了客户的信誉，赢得了效益。

二期工程在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走符合自己特点的投资少、见效快、回报高、风险小的路子，双方股东用一期赚的钱再投入。即投资 2335 万美

元，于1995年4月15日开始二期建设，1996年10月15日竣工投产。实际建设工期为18个月，比一期建设少用了9个月的时间。生产能力翻一番，达到日处理玉米1200吨，年生产玉米淀粉23.3万吨。吨淀粉建设投资下降到200美元，等于花了一期57%的钱又建了一个黄龙公司，人员却只增加了200人，员工总人数控制在1350人以内。投产不到三个月即达到设计指标，经济效益大幅提高。

1998年7月3日开工的三期技改扩能工程，历时11个月，于1999年6月正式投入运行，工期与二期相比又缩短了7个月。全部工程投资1680万美元，使生产能力由原来的日处理玉米1200吨提高到2000吨，吨淀粉建设投资下降到96美元，比二期又下降了52%。该工程是一期、二期基础上的又一次飞跃。全部依靠自己自行规划、自行设计、自行建设。打破了原有两套装置的界限，仍利用原有场地，将原有厂房适当扩建，填平补齐，除了新增部分必需的设备外，对一些现有设备采取更换部件、加大功率等措施，挖潜改造，使全公司达到年处理商品玉米64.3万吨，年产淀粉40.8万吨的生产能力。在生产能力扩大66.67%的前提下，人员却由原来的1350人，减少到1240人，劳动生产率相对提高了72.58%。由此可见，该公司是依靠企业内部技术创新、改造，依靠自我积累，持续、健康、快速发展，走出了投资少、见效快、低投入、多产出的发展之路。

二、纵观黄龙三次创业的发展历程，有以下四个显著特点

（一）工程总体建设投资和单位产品建设投资逐步减少，施工安装建设工期逐步缩短，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保持逐年提高，生产规模及经济技术指标均居国内同行业之首。

（二）双方股东以公司利益为重，团结合作，利用双方股东的分红，重新投入，用于扩大再生产，依靠自我积累，滚动发展。避免了高举债盲目发展的“债务包袱”和兼并别人拖垮自己的经济风险。

（三）每一期工程都做到了工期不误，投资不超概算并有结余，工程质量合格，保证一次试车成功。同时，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厉行节约。二期和三期技改扩能工程与一期相比，累计减少投资 4185 万美元。这在我国淀粉工业发展史上是前所未有的。

（四）以权威的科研机构——吉林省石油化工设计研究院，作为技术和设计的依托单位。十年来，两家通力合作，依靠自己，开发创新，精心设计，精心施工，确保技术先进可靠，建设方案合理可行。避免了引进技术、设备及技术经济等方面的失误和偏差，从设计和建设源头上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实现技术水平、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同步提高

黄龙的每一期建设都是以提高投资效益为中心，依靠技术进步实现最大的经济效益。一期工程从国外引进